

常見的天氣現象用詞

天空狀況 名稱	劃分或使用標準
晴 多雲 陰	<p>雲量佔全天空 0-4/10</p> <p>雲量佔全天空 5/10-8/10</p> <p>雲量佔全天空 9/10-10/10</p>
晴天 多雲 陰天	<p>出現時間佔預報有效時間 3/4 或以上時，使用單一名稱預報</p>
晴時多雲 多雲時晴 多雲時陰 陰時多雲	<p>前者出現時間雖未達佔預報有效時間 3/4，但達 1/2 或以上，其它時間出現後者之雲量時使用。</p> <p>(出現時間通常較難明確計算，以前者出現較後者為多時使用)</p>
晴轉陰 陰轉晴 多雲轉陰 陰轉多雲 晴轉多雲 多雲轉晴	<p>雲量有明顯改變，由前者變為後者時預報員就會用「轉」將其變化報導出來。</p> <p>(前兩項較常使用)</p>



常見的天氣現象用詞

預報降雨使用名稱及變化描述用詞		各降雨名稱及變化描述用詞意義
降雨型態	雨	從層狀雲降落，降雨強度均勻緩和之連續或間歇性降雨
	陣雨	從對流雲降落，降雨強度變化大，忽強忽弱時而停止之降雨
	雷陣雨	伴有雷電發生之陣雨
持續時間	短暫 有（或不提）	預報有效時間內降雨累積時間佔 1/4 或以下時用短暫，如陰短暫陣雨； 如超過 1/4 時間則用有或不用，如陰有陣雨
出現時間	午 早 晚 上午 早晚	降雨發生之時間，如晴午後短暫陣雨

新雨量分級 與 警戒事項 之關聯

104年9月1日起正式實施

名稱	雨量	警戒事項	
豪雨	大雨	80mm/24h以上 或 40mm/h以上	山區：可能發生山洪暴發、落石、坍方。 平地：排水差或低窪地區易發生積淹水。 雨區：強陣風、雷擊。
	大豪雨	200mm/24h以上 或 100mm/3h以上	山區：山洪暴發、落石、坍方、土石流。 平地：易發生積淹水。 雨區：強陣風、雷擊、甚至冰雹。
		350mm/24h以上	山區：山洪暴發、落石、坍方、土石流、崩塌。 平地：積淹水面積擴大，河川中下游防河水溢淹。 雨區：強陣風、雷擊、甚至冰雹。
		超大豪雨	500mm/24h以上

※ 對未達特報之連續性降雨或未能事先掌握的突發性降雨，在研判有致災之虞時，中央氣象局將輔以天氣即時訊息方式發布。

※ 因各地對雨量承受度不同，致災性也會不同，使用上應瞭解所在位置之環境特徵。

陸上應用之蒲福風級表

蒲福風級	風之稱謂	一般敘述	公尺每秒 m/s	哩每時 kts
0	無風>calm	煙直上	不足 0.3	不足 1
1	軟風>light air	僅煙能表示風向，但不能轉動風標。	0.3-1.5	1-3
2	輕風 >light breeze	人面感覺有風，樹葉搖動，普通之風標轉動。	1.6-3.3	4-6
3	微風 >gentle breeze	樹葉及小枝搖動不息，旌旗飄展。	3.4-5.4	7-10
4	和風 moderate breeze	塵土及碎紙被風吹揚，樹之分枝搖動。	5.5-7.9	11-16
5	清風 fresh breeze	有葉之小樹開始搖擺。	8.0-10.7	17-21
6	強風 strong breeze	樹之木枝搖動，電線發出呼呼嘯聲，張傘困難。	10.8-13.8	22-27
7	疾風 near gale	全樹搖動，逆風行走感困難。	13.9-17.1	28-33
8	大風 gale	小樹枝被吹折，步行不能前進。	17.2-20.7	34-40
9	烈風 strong gale	建築物有損壞，煙囪被吹倒。	20.8-24.4	41-47
10	狂風 storm	樹被風拔起，建築物有相當破壞。	24.5-28.4	48-55
11	暴風 violent storm	極少見，如出現必有重大災害。	28.5-32.6	56-63
12	颶風 hurricane	-	32.7-36.9	64-71
13	-	-	37.0-41.4	72-80

蒲福風級	風之稱謂	一般敘述	公尺每秒 m/s	哩每時 kts
14	-	-	41.5-46.1	81-89
15	-	-	46.2-50.9	90-99
16	-	-	51.0-56.0	100-108
17	-	-	56.1-61.2	109-118